

(9)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，供应商应为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。供应商为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的应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自行填写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，且中小企业的划分标准符合《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》(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)要求。

中小企业声明函(工程、服务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，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旬阳市铜钱关镇人民政府(单位名称)的铜钱关镇黄泥坪村安全饮水提升项目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铜钱关镇黄泥坪村安全饮水提升项目(标的名称)，属于建筑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，承建(承接)企业为陕西诚巨实业集团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，从业人员20人，营业收入为3512.0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8998.29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；

2. (标的名称)，属于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，承建(承接)企业为(企业名称)，从业人员人，营业收入为万元，资产总额为万元，属于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：陕西诚巨实业集团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09月11日

注：1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

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、填写前请认真阅读《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统计局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(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)和关于

印发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的通知(财库〔2020〕46号)相关规定。

3、说明：本采购项目属于“建筑业”